华池县城壕镇卫生院2025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报告

为规范财政支出，强化部门履职效能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按照《华池县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》要求，我部门（单位）组织开展了2025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运行监控工作，现将有关监控情况报告如下:

一、绩效跟踪工作组织实施情况

（一）绩效跟踪工作的组织管理情况

为确保绩效跟踪工作有序开展，我院成立了由院长任组长、分管财务副院长任副组长，财务室、各临床科室及行政后勤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监控工作领导小组。明确领导小组职责，负责统筹协调监控工作，制定监控计划，审核监控结果。前期通过召开专题会议，传达学习《华池县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政策文件，统一思想认识，明确各科室在监控工作中的具体任务，为监控工作开展奠定了坚实的组织基础。

（二）绩效跟踪工作项目、金额、数量、覆盖率情况

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监控金额为2670547.94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金额为2016421.55元，项目支出金额为654126.39元，涉及项目

数量为3项，绩效目标监控覆盖率为100%。

（三）绩效监控工作方法及过程

本次绩效监控工作严格依据《华池县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》及我院制定的《2025年度绩效监控工作计划》开展。通过“日常监控+专项核查”相结合的方式推进：

1. 日常监控由财务室按月对预算执行数据进行梳理，跟踪资金支付进度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，建立监控台账，及时记录异常情况；

2. 专项核查由领导小组牵头，每季度对重点项目支出的真实性、合规性进行实地核查，查阅会计凭证、项目实施资料等，确保资金使用与绩效目标一致。

监控过程中，先后召开2次工作会议，对监控发现的问题进行讨论分析，形成阶段性监控意见，指导各科室优化支出管理。

二、年度预算执行情况

截止2025年12月31日，年度预算收入批复金额1724841.28元，调整后预算收入金额为4103823.34元，差异率为-2.3%（主要因上级补助资金预算微调）；支出金额2670547.94元，预算执行率为60.2%。

所有经费支出均纳入财务统一管理并进行会计核算，资金使用安全规范，不存在扩大或改变开支范围等情况，有效发挥了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三、绩效目标情况及分析

（一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本部门2025年度整体绩效指标设定为整体支出情况、基本运行指标、重点履职指标、部门综合指标、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4个一级指标，涵盖28个三级指标，总分88.98分。现将具体完成情况逐一分析如下：

整体支出情况（总分10分，自评得分6.5分）

基本运行指标（总分10分，自评得分9.59分）

本维度围绕预算收支管理、财会管理、采购管理、资产管理、人员管理、绩效管理。

重点履职指标（总分30分，自评得分25.13分）本维度围绕数量指标、质量指标、时效指标、成本指标。

部门综合指标（总分30分，自评得分29.25分）本维度围绕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服务对象满意度。

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（总分30分，自评得分18.5分）本维度围绕组织建设、宣传培训、制度建设、改革创新。

四、存在问题

1. 项目执行进度不均衡，部分项目因客观因素（如农忙、雨季）推进较慢，影响资金支付进度。

2. 绩效目标细化程度不足，部分项目指标未完全量化，监控评估时难以精准衡量成效。

3. 财务人员绩效监控专业能力有待提升，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绩效跟踪深度不够。

五、下一步工作打算

1、针对进度滞后项目制定专项推进计划，加强与施工单位、村卫生室沟通，合理安排工期，抢抓三季度有利时机加快项目实施，确保年底前完成全部目标任务。

2、细化绩效目标指标，结合项目实际补充量化标准，增强监控的可操作性和精准性。

3、组织财务人员及项目负责人参加绩效监控业务培训，提升专业能力，建立“每月跟踪、季度评估”机制，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华池县城壕镇卫生院

2026年4月15日